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OLYFAIR

**Polyfair Holdings Limited**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32)

## 內幕消息

### 有關附屬公司清盤呈請聆訊最新公告

本公告由寶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所載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1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馬健錚先生（「**呈請人**」）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寶發建築工程有限公司（「**PCE**」）提交的清盤呈請（「**該呈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全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上述公告所披露，該呈請之聆訊（「**聆訊**」）原定於2026年5月27日進行。本公司現提供最新情況，呈請人於原定聆訊日期申請押後聆訊，法庭已將聆訊重新安排至2026年6月24日。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17日之公告所披露，截至2025年12月9日，該呈請項下未償還本金連同應計利息此前預估約156,900港元，本公司當時擬與呈請人友好結清有關欠款。董事會進一步更新，經最終核對未結款項餘額後，本公司已於2026年5月28日全數結清該呈請項下合計約165,000港元之未償還金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呈請人律師發出的正式撤回呈請通知書，將待高等法院於聆訊中作出最終裁決。

於本公告日期，高等法院尚未就該呈請作出任何清盤令。

倘該呈請出現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董事會指令  
寶發控股有限公司  
余立安  
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6月23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當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穆瑞峰先生、余立安先生及黃偉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磊先生、孫瑞女士及盧麗麗女士。

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內容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編制，旨在披露本公司相關資訊。全體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不存在誤導或欺詐內容，亦無任何事項被遺漏而導致本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刊發之日起，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登載不少於7日，同時亦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polyfaircurtainwall.com.hk](http://www.polyfaircurtainwall.com.hk))。